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8日至2025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339746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11日

商 标



香逸

申 请 人 衢州市衢江区海川工艺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杜泽镇下余村新农村68号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类：圣诞树用蜡烛；蜡烛；小蜡烛；照明用蜡；夜间照明物（蜡烛）；大豆制蜡烛；夜间照明用蜡烛；香薰蜡烛；茶蜡；带香味的蜡烛